

彰化縣地方稅務局 111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

壹、前言

本局負責彰化縣地方稅稽徵業務，包含地價稅、土地增值稅、房屋稅、契稅、使用牌照稅、娛樂稅、印花稅及田賦(停徵)等 8 種稅目之徵收，以及查緝逃漏、違章審理、行政救濟、欠稅執行、納稅者權利保護、為民服務、租稅教育及宣導等業務，依轄區設有總局、員林分局、北斗分局等 3 個服務據點。

本局秉持「專業 Profession、透明 Open、科技 Web、熱忱 Enthusiasm、創新 Revolution」POWER 的核心價值，以「營造優質租稅環境」為願景，運用「提供便捷透明服務、發揮專業效率職能、維護租稅公平正義、落實愛心辦稅理念」4 大策略，達成「貼心便捷服務、共創徵納雙贏」的優質服務目標。

貳、彰化縣地方稅務局目標達成情形

一、績效達成情形

績效面向	權分	自評得分	總分
年度關鍵策略目標	70	70	100
年度共同性目標	30	30	

二、各面向績效分析

(一)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(權數為 70%)

關鍵策略目標	關鍵績效指標	原訂目標值	達成目標值	達成度	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
一、落實各稅稽徵及加強清查作業，以維護租稅公平	1、落實房屋稅籍清查作業	54000 筆	82450 筆	153%	1、衡量標準： 房屋稅清查筆數 2、執行成果： 辦理房屋稅籍清查作業，實際清查筆數 82,450 筆。 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153%，超出原訂目標值。
	2、落實地價稅籍清查作業	15000 筆	16047 筆	107%	1、衡量標準： 地價稅清查筆數 2、執行成果： 辦理地價稅稅籍清查作業，實際清查筆數 16,047 筆。 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107%，超出原訂目標值。
	3、落實土地增值	880 筆	891 筆	101%	1、衡量標準：

關鍵策略目標	關鍵績效指標	原訂目標值	達成目標值	達成度	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
	稅清查作業				<p>土地增值稅清查筆數。</p> <p>2、執行成果： 辦理土地增值稅清查作業，實際清查筆數 891 筆。</p> <p>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101%，超出原訂目標值。</p>
	4、執行使用牌照稅車輛檢查作業	3800 輛	9455 輛	249%	<p>1、衡量標準： 查獲使用牌照稅違章車輛數</p> <p>2、執行成果： 執行使用牌照稅車輛檢查，計查獲違章車輛 9,455 輛。</p> <p>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249%，超出原訂目標值。</p>
	5、加強娛樂稅稅籍清查作業	790 家	1024 家	130%	<p>1、衡量標準： 娛樂稅清查家數</p> <p>2、執行成果： 辦理娛樂稅稅籍清查作業，計清查 1,024 家。</p> <p>3、達成度 達成度 130%，超出原訂目標值。</p>
	6、加強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	300 家	305 家	102%	<p>1、衡量標準： 專案檢查家數</p> <p>2、執行成果： 辦理印花稅專案檢查，查核家數 305 家。</p> <p>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102%，超出原訂目標值。</p>
	7、契稅專案查核	120 件	151 件	126%	<p>1、衡量標準： 契稅專案查核件數</p> <p>2、執行成果： 專案檢查計 151 件。</p> <p>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126%，超出原訂目標值。</p>
二、加強蒐集各稅課稅資料，防止逃漏，以維護課稅資料	1、加強房屋稅課稅資料交查運用	100%	100%	100%	<p>1、衡量標準： 運用營繕通報資料設立稅籍完成率</p>

關鍵策略目標	關鍵績效指標	原訂目標值	達成目標值	達成度	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
正確性,增裕庫收					2、執行成果： 加強房屋稅課稅資料交查運用，實際運用營繕通報資料7,263件，已全數完成設立稅籍。 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100%，符合原訂目標值。
	2、加強印花稅課稅資料交查運用	600家	826家	138%	1、衡量標準： 運用縣府通報開工報告資料辦理檢查家數 2、執行成果： 運用挑檔及通報資料辦理開工報告檢查家數826家。 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138%，超出原訂目標值。
	3、加強地價稅課稅資料交查運用	100%	100%	100%	1、衡量標準： 運用機關通報之營繕資料及工廠註銷清冊辦理交查完成率 2、執行成果： 營繕資料及工廠註銷清冊通報計1,991件，已全數交查完成。 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100%，符合原訂目標值。
	4、配合勘查已核准不課徵遺產稅、贈與稅、土地增值稅之農業用地使用情形	6%	9%	150%	1、衡量標準： 實際勘查比率（年度抽查件數÷年度總件數） 2、執行成果： 勘查筆數655筆/總筆數7,298筆=9.0%。 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150%，超出原訂目標值。
三、審慎處理各稅行政救濟案件，以疏減訟源、減少民怨	復查案件積極通知協談，民眾主動撤回案數占復查辦結案數比率	12%	57%	475%	1、衡量標準： 案件撤回率（復查經協談撤回案數÷全年復查辦結案數×100%） 2、執行成果： 復查辦結7案，協談撤回4案。（4÷7=57%）

關鍵策略目標	關鍵績效指標	原訂目標值	達成目標值	達成度	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
					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475%，超出原訂目標值。
四、加強欠稅清理	加強執行憑證清理	36000 件	38451 件	107%	1、衡量標準： 清理執行憑證件數 2、執行成果： 債權憑證清理計 38,451 件。 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107%，超出原訂目標值。
五、建立安全的資訊網路環境，確保資訊作業安全並落實營運持續管理	1、辦理災變回復演練	4 場次	4 場次	100%	1、衡量標準： 辦理場次 2、執行成果： 辦理外網 DNS 主機、全球資訊網、圖資智慧應用加值系統及電力中斷災變回復演練計 4 場次。 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100%，符合原訂目標值。
	2、建置全方位防毒系統	100%	100%	100%	1、衡量標準： 實際用戶數÷預計用戶數×100% 2、執行成果： 每台電腦(含個人電腦、筆記型電腦)皆安裝防毒軟體，並建立自動更新及檢核機制，確保防毒系統正常運作。實際用戶數 660 台、預計用戶數 660 台。 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100%，符合原訂目標值。
六、加強抽核，以維護租稅公平	1、內部業務檢查	10 次	10 次	100%	1、衡量標準： 檢查次數 2、執行成果： 業務檢查 10 次。 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100%，符合原訂目標值。
	2、資訊安全內部稽核	1 次	1 次	100%	1、衡量標準： 稽核次數。

關鍵策略目標	關鍵績效指標	原訂目標值	達成目標值	達成度	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
					2、執行成果： 資安內部稽核 1 次。 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100%，符合原訂目標值。
七、建置智慧辦公環境，提升行政作業效率	1、維護各稅稅籍檔案正確性	278 次	278 次	100%	1、衡量標準： 執行異常勾稽次數 2、執行成果： 辦理勾稽各稅異常案件共執行 278 次。 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100%，符合原訂目標值。
	2、電腦設備汰舊換新	99%	100%	101%	1、衡量標準： 實際執行數÷預算數×100% 2、執行成果： 辦理執行汰換個人電腦及週邊設備等採購作業，111 年實際執行數 1,128,850 元，預算數 1,128,850 元。 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101%，超出原訂目標值。
八、加強為民服務工作，提升服務品質	1、設置全功能服務櫃台提供便民服務	130000 件	139990 件	108%	1、衡量標準： 受理件數 2、執行成果： 受理件數 139,990 件。 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108%，超出原訂目標值。
	2、網路申辦服務	4000 件	8698 件	217%	1、衡量標準： 申辦件數 2、執行成果： 辦理件數 8,698 件。 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217%，超出原訂目標值。
	3、為民服務滿意度	95%	98.7%	104%	1、衡量標準： 滿意度 2、執行成果： 辦理 111 年為民服務問卷調查，平均滿意度為 98.7%。

關鍵策略目標	關鍵績效指標	原訂目標值	達成目標值	達成度	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
					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104%，超出原訂目標值。
九、提升人員為民服務能力與素質	辦理為民服務訓練(含政風法令)講習	4 場次	4 場次	100%	1、衡量標準： 辦理場次 2、執行成果： 辦理場次 4 場次。 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100%，符合原訂目標值。

(二) 年度共同性目標 (權數為 30%)

共同性目標	共同性指標	原訂目標值	達成目標值	達成度	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
一、節約政府支出，邁向財政收支平衡	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	3%	20.32%	677%	1、衡量標準： 【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(不含臨時人員薪資)－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(不含臨時人員薪資)】÷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(不含臨時人員薪資)備註：決算數＝實支數＋保留數 2、執行成果： 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 69,556,000 元，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 55,419,065 元，經費節餘率 20.32%。 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677%，超出原訂目標值。
二、控管編制員額	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	0%	0%	100%	1、衡量標準： (本年度編制員額－上年度編制員額)÷上年度編制員額 x100% (業務移撥、機關整併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) 2、執行成果： 110 年度編制員額 223 人，111 年度編制員額 223 人，編制員額成長率為 0%。 (223-223) ÷ 223 x 100% = 0%

共同性目標	共同性指標	原訂目標值	達成目標值	達成度	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
					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100%，符合原訂目標值。
三、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	1、約聘僱員額成長率	0%	-6.25%	106%	1、衡量標準： (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－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)÷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×100%(業務移撥、機關整併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) 2、執行成果： 110 年度約聘僱人員預算員額總數為 32 人，111 年度約聘僱人員預算員額總數為 30 人，約聘僱員額成長率為 -6.25%。 $(30-32)÷32×100\%=-6.25\%$ 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106%，超出原訂目標值。
	2、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	0%	0%	100%	1、衡量標準： (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)÷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×100% 2、執行成果：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僱用之約聘僱員額，涉提高職等人數 0 人。 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100%，符合原訂目標值。
四、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	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	20 小時	68.24 小時	341%	1、衡量標準：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(含約聘僱人員，不含臨時人員)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，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

共同性目標	共同性指標	原訂目標值	達成目標值	達成度	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
					9月30日以前完成「當前政府重大政策」、「法定訓練」及「民主治理價值」等課程： 1. 當前政府重大政策(1小時) 2. 環境教育(4小時) 3. 民主治理價值課程(5小時)：性別主流化、廉政與服務倫理、人權教育、行政中立、多元族群文化、公民參與等 2、執行成果： 本年度單位內人員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，人數共255人，已完成17,403小時。 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341%，超出原訂目標值。

參、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

關鍵策略目標 / 共同性目標	關鍵績效指標 / 共同性指標	原訂目標值	達成度差異值	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
無				

肆、績效總評

一、評估燈號：綠燈★(達成度100%以上)黃燈▲(達成度80%以上，未達100%)紅燈●(達成度未達80%)

關鍵策略目標	項次	關鍵績效指標	達成度	評估燈號
落實各稅稽徵及加強清查作業，以維護租稅公平	1	落實房屋稅籍清查作業	153%	★
	2	落實地價稅籍清查作業	107%	★
	3	落實土地增值稅清查作業	101%	★
	4	執行使用牌照稅車輛檢查作業	249%	★
	5	加強娛樂稅稅籍清查作業	130%	★

關鍵策略目標		項次	關鍵績效指標	達成度	評估燈號
		6	加強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	102%	★
		7	契稅專案查核	126%	★
二	加強蒐集各稅課稅資料，防止逃漏，以維護課稅資料正確性，增裕庫收	1	加強房屋稅課稅資料交查運用	100%	★
		2	加強印花稅課稅資料交查運用	138%	★
		3	加強地價稅課稅資料交查運用	100%	★
		4	配合勘查已核准不課徵遺產稅、贈與稅、土地增值稅之農業土地使用情形	150%	★
三	審慎處理各稅行政救濟案件，以疏減訟源、減少民怨	1	復查案件積極通知協談，民眾主動撤回案數占復查辦結案數比率	475%	★
四	加強欠稅清理	1	加強執行憑證清理	107%	★
五	建立安全的資訊網路環境，確保資訊作業安全並落實營運持續管理	1	辦理災變回復演練	100%	★
		2	建置全方位防毒系統	100%	★
六	加強抽核，以維護租稅公平	1	內部業務檢查	100%	★
		2	資訊安全內部稽核	100%	★
七	建置智慧辦公環境，提升行政作業效率	1	維護各稅稅籍檔案正確性	100%	★
		2	電腦設備汰舊換新	101%	★
八	加強為民服務工作，提升服務品質	1	設置全功能服務櫃台提供便民服務	108%	★
		2	網路申辦服務	217%	★
		3	為民服務滿意度	104%	★
九	提升人員為民服務能力與素質	1	辦理為民服務訓練（含政風法令）講習	100%	★
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				100%	

共同性目標		項次	共同性指標	達成度	評估燈號
一	節約政府支出，邁向財政收支平衡	1	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	677%	★
二	控管編制員額	1	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	100%	★
三	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	1	約聘僱員額成長率	106%	★

共同性目標		項次	共同性指標	達成度	評估燈號
		2	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	100%	★
四	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	1	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	341%	★
共同性目標平均達成度				100%	

二、績效綜合分析：

本年度總計28項指標，依據燈號評估標準，本局評估各項指標達成情形，評估燈號為綠燈者28項（100%）。

伍、施政成果具體事蹟

一、稅收徵績

111 年度預算數 112 億 1,834 萬元，稅課收入預算數 112 億 434 萬元，罰款及賠償收入預算數 1,400 萬元，實徵淨額累計數 122 億 2,365 萬 4,909 元，達全年預算數 108.96%，稅課收入實徵淨額累計數 121 億 9,314 萬 453 元，罰款及賠償收入實徵淨額累計數 3,051 萬 4,456 元。

二、各稅稽徵業務

（一）嚴密執行查緝工作及防止逃漏，以維護租稅公平

1. 執行財政部 111 年度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-房屋稅稅籍清查作業，查獲改課件數 2 萬 9,146 件，增加稅額 9,524 萬 324 元。
2. 執行財政部 111 年度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-地價稅稅籍清查作業，查獲改變用途 1 萬 6,047 件，增加稅額 7,965 萬 5,861 元。
3. 執行 111 年度使用牌照稅清查作業計畫，其中車輛檢查作業計查獲違章車輛 9,455 輛，補徵本稅 579 萬 641 元，罰鍰 2,489 萬 1,428 元。另免稅車輛清查恢復課稅者計 3,485 件，核定補徵稅額 1,665 萬 9,627 元。
4. 辦理 111 年度契稅專案查核作業，自動補報 29 件，免徵 122 件，補徵稅額 117 萬 7,091 元。
5. 辦理 111 年度印花稅應稅憑證專案檢查自動補報補繳計 223 家，稅額 1,362 萬 2,137 元，加計利息 27 萬 8,680 元。
6. 執行 111 年度娛樂稅全面清查作業計畫，輔導新增設立業者計 48 家，增加稅額 15 萬 4,350 元；查核增加稅額者計 205 家，增加 15 萬 2,611 元。
7. 111 年度受理檢舉逃漏稅案件，查獲違章漏稅案計 25 件，補徵房屋稅 38 萬 1,517 元、地價稅 1,191 元及娛樂稅 4,282 元，合計 38 萬 6,990 元。其中房屋稅 2 件、娛樂稅 1 件，處罰鍰共 8 萬 6,403 元，餘 22 件均符合稅務違章案件減免處罰標準規定補稅免罰。
8. 111 年度累計移送執行 3 萬 7,162 件，徵起本年度欠稅 3,200 萬 2,242 元，及以前年度欠稅(含土地增值稅)1 億 6,576 萬 5,265 元，合計徵起欠稅額 1 億 9,776 萬 7,507 元。

（二）善用高科技以提高徵績

1. 建置本局圖資智慧加值系統，辦理違規農地清查：結合國土測繪中心之國土利用調查成果圖及房屋土地資訊，運用空間分析套疊，並以簡易操作介面即時篩選疑似違規農地辦理清查改課，以維租稅公平並有效提升清查績效，111 年度運用該系統辦理地價稅清查改課增加稅額計 1,327 萬 4,454 元。
2. 運用資訊科技辦理房地清查：運用內政部營建分署提供之「國土利用監測整合資訊網」系統資源、圖資及手機 APP 權限，結合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「房屋稅及地價稅外業清查作業」系統，相互交查監測地表變異資料，快速找出清查目標；111 年結合圖資套疊技

術，創新開發「我的行動地圖」，清查人員於清查現場可透過手機即時查詢房屋及土地課稅資訊，有效提升清查績效，111 年度房屋稅、地價稅清查改課增加稅額計 423 萬 2,134 元。

3. 運用車牌自動辨識系統，提升違章車輛查緝績效：定點式車牌辨識系統導入高效率軟、硬體設備，全面提升車牌辨識率及精準度，提升作業效能及查緝績效，111 年計查獲違章車輛計 9,455 件，裁罰金額 2,489 萬 1,428 元。

4. 創新開發欠稅保全系統

(1) 車載式車牌辨識系統：為解決欠稅(費)車輛累積欠稅且不易查扣問題，創新運用高科技「車載式車牌辨識系統」，遇有欠(費)達 2 萬元以上車輛，即時辨識、比對車輛牌照號碼，查詢資料無誤立即扣押車輛予以強制執行，以提高徵績，111 年度徵起欠稅金額 90 萬 9,654 元。

(2) 未保全不動產之保全系統：為積極發掘及有效管制高欠稅風險案件，自行研發「未保全不動產之保全系統」透過資訊系統交叉勾稽，立即禁止財產處分，保障租稅債權。111 年度符合案件共 18 案，經輔導後已繳清欠稅 14 萬 5,915 元。

(3) 欠稅(費)人移轉不動產管制通報系統：為提升欠稅執行績效，自行研發「欠稅(費)人移轉不動產管制通報系統」，管制欠稅(費)人不動產移轉案件，暫緩土地增值稅及契稅核稅程序，加強不動產查封拍賣專案執行，充裕財政收入，111 年徵起件數 41 件、徵起欠稅 867 萬 1,484 元。

(4) 執行必要費用管理系統：自行開發「執行必要費用管理系統」，透過系統即時檢視執行費執行狀況，提升核實受配績效，111 年申報收取執行必要費用金額 33 萬 1,748 元。

(三) 愛心辦稅重視納稅人權益

1. 為實現居住正義，鼓勵政府與民間興辦社會住宅，及提高屋主出租房子給經濟弱勢民眾意願，本縣於 108 年 5 月 10 日公布彰化縣社會住宅與公益出租人地價稅及房屋稅優惠自治條例，使對社會有貢獻的人在稅金享受優惠，讓更多人願意做公益。111 年主動辦理公益出租人地價稅優惠，共計辦理 2,049 件，退稅金額 79 萬 8 元。

2. 為協助減輕民眾因災害造成財產損失，與本縣消防局建立通報機制，發生災害時，立即啟動關懷服務，主動辦理各項稅捐減免、慰問受災民眾，並與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彰化分局、員林及北斗稽徵所、各鄉鎮市公所合作，共同輔導國地稅災害減免。111 年辦理 132 件，減免稅捐 144 萬 5,205 元。

3. 對於身心障礙者所有且供其使用之車輛，主動免徵使用牌照稅，如有溢繳稅款並主動辦理退稅，111 年辦理 1,063 件，減免稅額 551 萬 998 元。

4. 為落實愛心辦稅，本局以多元關懷方式找尋潛在自用住宅戶辦理專案輔導，針對新住民朋友、低收入戶、綜合所得稅申報自用住宅購屋借款利息案件之民眾，主動輔導減免地價稅，以保障民眾權益，提升便民服務效益，111 年輔導 1,389 件。

5. 為保障納稅者權益，本局與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跨機關合作，首創訂定「共同輔導監所收容人申請分期繳納使用牌照稅專案計畫」及「欠稅人權益保護計畫」，即時提供因欠繳稅款之納稅義務人納稅者權利保護協助，111 年輔導 7 件。

6. 為確保納稅者權利，實現課稅公平及貫徹正當法律程序，於總、分局皆設置納稅者權利保護官，受理納稅者申訴陳情、溝通協調及救濟諮詢等服務，111 年計受理 30 件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。另本局結合縣府首創跨稅務、行政、警察、社會及衛生 5 局處合作，辦理「五力攜手，全方守護」社區法律行動專車，由局長率領納保官及同仁實地進入本縣各鄉鎮市社區深入扎根、巡迴服務宣導，提供稅務諮詢與協助，並建立合作平台，整合資源，以最小經費發揮最大效益，以達資源共享，跨域合作，111 年辦理 10 場。

7.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，為協助減輕民眾負擔，主動輔導減稅紓困措施，提供多元管道受理申請及利用開徵稅單宣導延、分期繳納；延、分期到期前一週，利用簡訊或明信片提醒如期繳稅，以免逾期影響後續緩繳權益，111 年辦理分期或延期繳稅 98 件，緩徵稅額 429 萬 917 元。

三、積極創新提供優質服務

(一)積極善用科技與民眾建立良好互動關係及強化公務行銷管道

1. 建立話務中心提供一站式服務，整合總機、0800 免付費電話、Line 及 Skype 等專人接聽電話，成立話務中心，專人專線提供稅務諮詢及案件申請，讓民眾享有「一通電話服務到底」的服務，111 年服務 3 萬 3,665 人次。
2. 為使民眾獲得更多稅務協助管道，本局首創訂定「納稅者權利保護官與民有約作業要點」，民眾可採電話預約或至本局網站線上預約納保官諮詢或協助，會見地點可選擇總、分局納保協商室或其他適當地點，也可利用行動視訊迅速解決問題，並於本局網站納保專區項下建置本項服務，111 年服務 2 件。
3. 為便利民眾申辦稅務，建置數位化補件機制，民眾申請案件後如需補送文件或證明，可透過「線上傳送證明文件」補件，如有移送執行案件，可利用「線上回傳繳稅證明」交回本局轉送行政執行署銷案，透過手機或電腦即可完成，111 年服務 448 件。
4. 為提升網站服務品質，本局官網首頁於 111 年 12 月改版上線，優化搜尋服務、提供浮動式社群工具列、突顯地方稅主題區及快速服務區，打造更友善的使用者介面，提升民眾使用效益。
5. 利用網路多元行銷，積極經營 Facebook、Instagram 及 YouTube 影音頻道，提供互動服務溝通管道，即時傳遞租稅、縣政資訊及舉辦各項活動訊息，擴大政策推廣效能。

(二)工作簡化流程再造，提升行政效能

1. 農地移轉主動審認保權益：運用 QuantumGIS(QGIS)地理資訊系統空間對位及套疊地籍圖，及建置 88、89 年航照圖資系統供核稅運用，提升課稅品質及效率，並訂立農地主動調高前次移轉現值審認原則，111 年主動調高農地前次移轉現值計 3,184 件，確實保障民眾權益，深受民眾肯定。
2. 信用卡及行動支付臨櫃繳稅服務：全局共設置 12 處臨櫃刷卡機繳稅服務，各稅服務櫃台均可補、領稅單及繳稅一次到位，111 年臨櫃刷卡件數計 9,124 件、金額 6,499 萬 7,972 元。
3. 持續拓展多元繳稅服務：本局導入財團法人台灣票據交換所之金融業代收即時服務平台(eFCS 平台)代收本縣地方稅款項，提供「一卡通 Money」、「悠遊付」、「橘子支付」及「嗶嗶繳」等 4 款線上繳稅服務，民眾僅需掃描稅單上之三段條碼，即可輕鬆行動支付完納稅款，提升更多便捷的繳稅管道，111 年服務 9,046 件，金額 6,471 萬 4,978 元。
4. 主動輔導以電子方式傳送繳款書或繳納證明：為利民眾繳款書或繳納證明書不漏接及推廣「無紙化」環保愛地球，主動寄發「地方稅繳款書或繳納證明書申請以電子方式傳送通知書」，納稅義務人免貼郵票寄回本(分)局、傳真或提供 QR-Code 供納稅義務人線上申請，111 年輔導 7,743 件。

(三)跨機關合作簡政便民

1. 提供跨縣市地方稅臨櫃查調、遺產查欠及不動產移轉開立印花稅等服務，民眾辦理跨縣市地方稅業務，可就近至地方稅捐機關，一處申辦全程服務，民眾免奔波，111 年辦理 1 萬 1,607 件。
2. 與本縣 8 個地政事務所及 26 個鄉(鎮、市)公所合作視訊服務，民眾就近至公所與地政機關透過遠端視訊可申辦財產、所得清單等稅務資料，免跑稅務局，成效良好，深受民眾肯定，111 年服務 3 萬 1,371 件。
3. 為縮短民眾申辦流程，與公所跨機關合作辦理「就源輔導及代收民眾租稅減免與優惠申請服務」，民眾在公所申請核發身心障礙證明、農業設施之執照或容許使用證明文件時，公所主動就源輔導民眾申請使用牌照稅免稅、農業設施租稅優惠，並提供代收申請書服務，免除民眾奔波之苦，除原合作機關芬園鄉、大城鄉公所外，111 年再邀請鹿港鎮、伸港鄉、社頭鄉、埔鹽鄉、埤頭鄉、芳苑鄉等公所加入服務行列，合作據點擴增為 8 處，111 年辦理 114 件。

4. 為優化不動產移轉申報流程，有效提升案件申辦效率，自 109 年 7 月辦理不動產移轉一站式服務，透過系統匯出帶有職名章的無欠稅繳款書服務，民眾無須至稅務局辦理申報業務；自 111 年 7 月起民眾透過網路繳稅服務網線上繳款，地政機關可即時查驗繳稅紀錄，免再附紙本稅單便可辦理登記，透過稅務、地政跨機關資料介接，有效減少民眾往返各機關的辛勞，更加速地政移轉登記案件審核效率，提供民眾雙重加值服務，111 年辦理 3 萬 6,127 件。
5. 監理站設置稅務服務據點，本局總局設置公路監理自助櫃台，並與彰化監理站合作辦理視訊聯合服務及跨機關代收代送服務，減少民眾奔波之苦，111 年服務 7 萬 9,498 人次。

四、優異成績

- (一)辦理「農地稅務整合服務-貼近農民心裡縮短稅務距離」專案，獲行政院第 5 屆「政府服務獎」-「社會關懷服務」績優機關。
- (二)與地政處共同合作「農地權益 e 把照老農傳承有依靠」專案，榮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「111 年度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項評選」-「高齡友善城市獎類創新獎」。
- (三)111 年辦理 110 年度財政部稽徵業務考核，「疏減訟源績效類」榮獲全國地方稅稽徵機關乙組優等，成績第 1 名。
- (四)辦理「111 年度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」經財政部評定執行成績為全國地方稅稽徵機關乙組第 1 名。
- (五)辦理「111 年度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」經財政部評定執行成績為全國地方稅稽徵機關乙組第 2 名。